

证券代码：873663

证券简称：盛知股份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 北京盛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2023年4月7日，公司成立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版融合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公司出资占比60%，杜剑占比40%。因战略发展需要，公司拟转让上述60%股权给杜剑，因公司尚未实际出资，中版融合未实际运营，本次转让定价0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第二条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第四十条 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16,762,451.95元，期末净资产为5,957,731.64元。本次拟出售资产中版融合成立于2023年4月，截至目前尚未运营，本次交易对价为0，故本次交易不构

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转让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

(五)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杜剑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中版融合技术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昌平区回龙观西大街 9 号院 12 号楼 14 层 2 单元 1701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北京中版融合技术有限公司目前尚未出资、运营。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前，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1	北京盛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00	60%
2	杜剑	400	40%
合计		1000	100%

本次交易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1	杜剑	1000	100%
合并		1000	100%

###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因北京中版融合技术有限公司尚未运营，公司尚未进行合并报表。本次变更后，中版融合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 四、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交易标的尚未实际运营，未进行审计及评估。

### （二）定价依据

交易标的尚未运营，公司尚未进行出资，本次交易 0 元转让。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转让充分考虑了标的公司的资产情况及实际经营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将持有的北京中版融合技术有限公司 60%的股权，以人民币 0 元价格转让给杜剑。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中版融合公司的股权。

(二) 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交易的目的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本次股权出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出售股权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业务的发展和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不涉及交易风险。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截至目前，北京中版融合技术有限公司尚未实际运营，本次转让对公司经营及财务没有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北京盛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2 日